

2020年度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公安局		指标 编码	2020005388、 2020006882、 2020006467	项目名 称	警务辅助人员公用经费	预算金额 (万元)	3,092.2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 评分	合计
预算执行 过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3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39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3	
		项目执行及监管	8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归档资料是否完整、齐全，相关条款约定是否合理等；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7	
	资金管理 (27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使用合规合理性	9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9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权重。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3	
		预算调整情况	3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预算调整率≤10%，得满分，每高于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3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8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预算绩效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4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2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公安局		指标 编码	2020005388、 2020006882、 2020006467	项目名 称	警务辅助人员公用经费	预算金额 (万元)	3,092.26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60分)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 & 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6	47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发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				4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95%得3分；85%≤满意度≤95%得2分；80%≤满意度≤85%得1分；其他不得分。				3	
	小计			100					86
逆向指标	自评工作质量 (-10分)	扣分处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10分。				0	0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扣5分；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不扣分。				0	
	专项资金主管部门绩效管理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0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负面影响 (-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预算单位应按照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投标，预算单位应按照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违法违纪行为 (-5分)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或者发生没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逆向指标小计			-45					0	
合计								86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公安局	指标 编码	2020005388、 2020006882、 2020006467	项目名 称	警务辅助人员公用经费	预算金额 (万元)	3,092.26
等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良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中山市公安局警务辅助人员公用经费项目以《中共中山市委办公室 中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进一步完善全市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管理工作的意见>》《中山市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薪酬待遇管理办法(试行)》等文件为立项依据,2020年年初预算获批3,092.26万元,实际支出3,088.8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89%。项目存在项目执行及监管有待提高、提交的佐证材料支撑力度不足等问题。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一、项目管理。 项目验收资料不齐全、不够完整的问题。如提供的看守所采购办公家具相关采购材料,送货单缺少送货日期,无法考核送货收货及时性,此外,还缺少对这一批采购商品的验收。 二、绩效表现。 (一)绩效自评的13个指标中,仅有1个指标为年初申报指标,反映本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申报缺乏一定约束力,此外还缺少设置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可持续影响等绩效指标。 (二)绩效指标中定性指标有7个,占比为53.85%,较多绩效指标没有量化,难以在项目终了对标考核指标的完成情况。 (三)满意度调查工作不够规范,满意度调查问卷也未注明时间,难以核查问卷设计、发放和收集的时效情况。 (四)个别指标未完成,如:“警务辅助人员数量”指标的目标值为“完成招聘2000人以上”,但提交的《2020年聘用中山市公安局警务辅助人员名单》统计,2020年招聘录用人数为979人,未达指标预期值。 (五)个别指标无法佐证完成,如“降低行政成本”指标,没有佐证材料,降低是需要与过往年度行政成本相对比才能评定出成本是否降低,佐证材料证明充分性不足,难以考核。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一、管理优化。 建议完善项目日常管理材料,商品材料采购单据需要将各项内容填报完整,商品验收应有对应的材料,保证日常管理的程序完整。 二、绩效提升。 (一)应重视预算绩效管理,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年初申请预算时应设置与预算资金量相匹配的绩效指标,设置全面的、科学的、量化可比较的绩效指标。 (二)建议以后年度设计满意度调查问卷时,要在问卷中显示问卷发放年度的信息,以便体现问卷设计、发放和收集的时效性。此外,建议满意度调查开展要找准时机,尽量在当年度终了的时候开展,才能保证满意度的结果能得以良好应用。 (三)个别指标无法佐证完成的,需要提供说明,如成本指标建议项目单位补充近五年工作经费情况,及经历资源情况数据。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保留(√);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取消()。						
评价组:张李平、赵岩、黄志军							
机构名称(全称): 广东三胜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 2021年9月24日							

